用友汽车信息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 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 2025年4月18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 系统

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 董事会
- (三) 投票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 合的方式
-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 2025年4月18日 11点00分 召开地点:上海市普陀区泸定路 276 弄 1 号 1 楼会议室
-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 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 自 2025 年 4 月 18 日

至 2025 年 4 月 18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

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 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适用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301 安 叔 45-	投票股东类型				
	议案名称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checkmark				
3	《关于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				
4	《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	《关于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6	《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7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8	《关于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或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信息披露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9 日在指定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 议案 6、议案 7、议案 8
-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 议案8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用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江西用友软件有限责任公司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 vote. sseinfo. 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 (二)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 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 (三)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 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 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88479	友车科技	2025/4/14

-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 (四) 其他人员

五、 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 2、法人股东持股东证券账户卡、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
- 3、委托代理人必须持股东签署或盖章的授权委托书、股东本人身份证复印件或 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东证券账户卡、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办 理登记手续;
- 4、融资融券投资者出席现场会议的,应持融资融券相关证券公司出具的证券账户证明及其向投资者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原件;投资者为个人的,还应持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原件;投资者为机构的,还应持本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参会人员有效身份证件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
- 5、本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异地公司股东或代理人可以用信函、邮件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以信函、邮件或传真方式登记的股东,在函件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并提供有效的联系方式,参加会议时提供原件。
- (二) 登记时间: 2025年4月15日上午9:30-11:30下午13:30-16:30
- (三) 登记地点:上海市普陀区泸定路 276 弄 1 号 3 楼证券部

六、 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 喻慧娟

联系电话: 021-52353603

传真: 021-52551656

邮箱: zqb@yonyou.com

2、出席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食宿、交通费自理。

特此公告。

用友汽车信息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29日 附件1: 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用友汽车信息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4	《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	《关于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6	《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7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8	《关于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议			
	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月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